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原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柯维新先生、邓新贵先生、江承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独立董事范荣玉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补李勇先生、陈永倬先生、骆棋辉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增补董皞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运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需要，第三届董事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进行调整。

调整前各专门委员会人员具体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名单
战略委员会	柯维新	柯维新、杨一鸣、张乐忠、柯静、江承艳
审计委员会	罗党论	罗党论、张乐忠、柯静
提名委员会	张乐忠	张乐忠、范荣玉、柯诗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范荣玉	范荣玉、张乐忠、柯诗静



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人员具体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名单
战略委员会	李 勇	李 勇、陈永倬、张乐忠、柯 静、骆棋辉
审计委员会	罗党论	罗党论、张乐忠、柯诗静
提名委员会	张乐忠	张乐忠、董 皞、李 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 皞	董 皞、罗党论、杨一鸣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五日